

证券代码：688429

证券简称：时创能源

公告编号：2024-015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9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资金安全以及不影响正常经营周转所需资金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80,000.00 万（含本数）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增加公司收益，保障公司股东利益。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该事项的董事会之日止。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保障公司股东权益。

（二）投资产品品种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结构性存款、固定收益类产品、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理财产品。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该事项的董事会之日止。

（四）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确保企业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暂时性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提高现金资产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

五、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理财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相关部门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及进展情况，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风险的情况下，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同时，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情况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2、公司应确保不影响日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安排并选择相适应理财产品的种类和期限。

3、公司审计部负责审查理财产品投资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

实。

4、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资金安全以及不影响正常经营周转所需资金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该事项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之日止。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自有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且可以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特此公告。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0日